

**关于更正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2015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**  
**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的说明**

我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出具2015年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，并公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、中国债券信息网（[www.chinabond.com.cn](http://www.chinabond.com.cn)）、中国货币网（[www.chinamoney.com.cn](http://www.chinamoney.com.cn)）、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官网（<https://www.cspengyuan.com>）、中国证券业协会（<https://www.sac.net.cn>），内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9月与委托主体终止内江东兴区谢家河棚户区（城中村）改造项目的委托建设模式，并将该项目建设模式调整为自主开发，但未能及时向我公司提供相关资料证明该项目建设模式的变更，导致我公司评级报告中第10页“五、经营与竞争”中“截至2021年末，公司主要在建代建项目计划总投资74.82亿元，已投资26.03亿元，未来尚需投资49.90亿元”、“表7 2021年末公司主要在建代建项目情况（单位：亿元）”及第11页“表8 2021年末公司主要在建自营项目情况（单位：亿元）”存在错误，现将其修改为“截至2021年末，公司主要在建代建项目计划总投资61.42亿元，已投资23.90亿元，未来尚需投资38.63亿元”，“表7 2021年末公司主要在建代建项目情况（单位：亿元）”中删去内江东兴区谢家河棚户区（城中村）改造项目，“表8 2021年末公司主要在建自营项目情况（单位：亿元）”中新增内江东兴区谢家河棚户区（城中村）改造项目。

本次更正不影响原评级结果。

特此更正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7日